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860,086,401.26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1,314,742.19 元，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16,877.74 元，应付普通股股利 18,289,264.10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,184,432,473.89 元，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,011,479,473.57 元。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6,428,091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现金 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0,642,809.10 元，占经审计的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,314,742.19 元的 4.72%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

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但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，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，从权衡公司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、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，提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。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提出主要考虑以下因素：

1、资产负债率

新华医疗 2016 年末、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.65%、66.80%和 66.38%，明显高于同行业 26.93%、25.97%和 27.46%的加权平均水平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新华医疗的资产负债率为 59.57%，其中短期借款为 23.28 亿元，长期借款为 4.65 亿元，公司财务费用支出高，财务负担较重。

2、未分配利润的构成

报告期内，公司出售了苏州长光华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8.2041%和威士达医疗有限公司 60%的股权，增加了公司投资收益，公司 2019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

构成主要为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公司关于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已经2020年4月1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2020年4月16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也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8日